

金平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金电商办发〔2020〕9号

金平县 2019 年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电商扶贫工作方案（讨论稿）

为有效推动互联网创新成果与扶贫工作深度融合，加快推进我县电商精准扶贫工作，结合我县实际，现制定如下计划：

一、总体要求

按照“企业主体、政府推动、市场运作、合作共赢”的原则，以建档立卡贫困村为重点对象，以服务贫困群众增收脱贫为目标，通过县镇村三级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三级物流配送体系、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培育网货品牌等方面建设，突破农村网络基础设施、电子商务应用和物流配送等瓶颈制约，实现农村“网货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的双向流通，探索出“以示范县建设为支撑，以贫困户增收为目标”的发展模式，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

二、总体目标

规划期内，建成 1 个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13 个镇级电商服

务站，47个村电商服务点，重点向建档立卡贫困村站点建设倾斜，开展电商培训5000人次，并对贫困村和贫困户加以倾斜，贫困村支柱产业电商上行优先支持。贫困镇村基本普及电子商务应用，力争实现“三有一增”发展目标（即县有电商公共服务中心、镇有电商公共服务站、贫困村有电商公共服务点，贫困户能利用电商增加收入），打造出一批电商扶贫带动性强、成效好的成功典型示范点，让电商成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就业增加、精准扶贫的一条重要途径，助力乡村振兴。

规划期内，结合金平实际，以精准扶贫为导向，以政府引导、市场主导、企业运营为原则，不断完善县农村电商发展服务体系，加强农村网络商品的开发和推广，发挥电商企业的主体作用，加强电商培训和创业就业，加大对农村产品上行和产销对接的支持力度，推进农村电商与扶贫开发、乡村振兴结合，因地制宜发展线上乡村旅游、民俗文化体验和餐饮住宿等特色产业。探索“公共服务中心+电商服务站（合作社，供应链企业）+贫困户”等帮扶机制，着力推动电子商务与产业融合，促进贫困村电子商务实现可持续发展，并在脱贫攻坚中发挥重要作用。

1、2023年底，建成1个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13个镇级电子商务服务站、47个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对至少500个有能力有意愿的贫困户进行免费培训；对镇、村干部和第一书记进行轮训；在有条件的贫困村每村培育1名电商带头人。

2、2020年底，建设完成47个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并实现正常运营，全县贫困村电商服务点覆盖率达50%以上；对300名有能力有意愿的贫困户进行免费培训；培训50名以上农村电商从业人员；组

织不少于2场扶贫产销对接会，推进电商扶贫与贫困地区产业融合发展，建立起可持续的产业扶贫机制，扩大电商受益范围。

3、2023年底，培养300名以上农村电商从业人员，农村电商网络服务体系、物流配送体系初步形成，基本实现快递到镇、配送到村；每个镇涌现出一批电商扶贫带头人和电商扶贫龙头企业，打造出一批电商扶贫示范镇和示范村。每个镇分别打造出一个电商扶贫带动性强、成效好的成功典型示范点。加强防止返贫机制建立，确保贫困人口发展需求与社会帮扶有效对接，助力脱贫成效更可持续性。

三、重点工作

（一）加快电商扶贫服务体系建设

建设县域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具备电商孵化、人员培训、包装设计、营销策划、产品展示、数据采集、统计分析、电子结算等功能，并加强扶贫产品的线上线下集中展示、推介。所有具备开展电商条件的镇建立电商服务站，50%以上的行政村建设电商服务点，对暂不具备条件建立电商服务点的建档立卡贫困村要建立电商联系点，构建县、镇、村三级电商扶贫公共服务体系，实现电商服务在贫困村的全覆盖。

镇村电商服务站点，要根据贫困户需求，为其提供商品代购、缴费充值、代订票务、代收代发快递等业务，形成“一店带多户”“一店带一村”的带贫模式。

与快递物流企业签署协议，开展电商扶贫合作，确保快递物流功能辐射到村，解决最后一公里和最前一公里难题，保证扶贫产品以最低物流成本通达全国。

（二）实施农村电商创业就业培训

以精准扶贫为目标，针对以建档立卡贫困户为重点的村民开设以电商发展形势、农产品网销、网络购物、网上交易、网络平台使用、网络安全等相关课程为主的普及式培训。针对农村青年、返乡大学生、返乡农民工、退伍军人、农村妇女、残疾人等人员开设电商(微商)交易平台的店铺注册、网店设计装饰、运营管理及推广、客服服务等课程为主的创业式培训。实现每个贫困村至少有1名电商扶贫高级人才，形成一支懂信息技术、会电商经营、能带动脱贫的本土电商扶贫队伍。鼓励低收入、残疾人在网上开店创业；引导支持电商龙头企业安排适当岗位帮助低收入、残疾人群实现就业。实时跟踪贫困人口电商就业创业进展和需求，梳理电商脱贫典型，推动电商精准扶贫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创业。

（三）鼓励支持电商企业开展营销创新

支持电商经营主体建立微信销售平台，通过微信宣传金平县特色产品，助力电商扶贫；各镇依托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收购贫困户种植的农特产品，设置“电商扶贫产品专柜”等产业扶贫创新举措；鼓励电商经营主体利用新媒体，创新方式，宣传本地农特产品。

（四）加强电商扶贫品牌培育

打造金平县公共品牌，在商标认证、质量追溯、包装设计、品牌宣传、营销策划等方面，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到2021年，打造1个县域农产品公共品牌，培育电商精准扶贫产品5个。

对电商精准扶贫品牌进行网货化设计，制定标准化、品牌化解决方案。对应每个产品建立标准体系，梳理或制定适应电子商务的农产品质量、分等分级、产品包装、业务规范等有关产品和服务质量标准，大力推广质量认证，积极培育地理标志产品，建立涵盖种子、施肥、

采摘包装、销售等各个环节的农产品网销标准体系。依托茶叶、皂角米、红糖等特色农产品优势，大力开展“三品一标”认证。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开展质量安全认证，支持电商企业开展产品深加工、精加工，进行农产品统一包装设计，品牌策划，最终形成地方特色品牌，加速实现贫困地区特色农副产品的标准化、品牌化。

（五）培育壮大农村电商市场主体

探索“公共服务中心+合作社+贫困户”、“公共服务中心+乡村电商服务站点+贫困户”扶贫模式，通过电商扶贫示范村打造、农产品品牌培育、产品供应链建设等工作推动，着力扶持不少于5家的效益好、网销份额占比高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或创业带头人开办“农家网店”，创新发展“订制农业”和特色农产品在线营销，并培育不少于5个业绩好、带动力强的电商创业带头人，通过示范带动，让更多的贫困户通过电商就业创业和增收致富。

加快构建现代化农业生产经营体系，打造一批电商企业，并引导和鼓励电商企业到贫困村开展服务，拓宽贫困地区特色优质农产品销售渠道和贫困人口增收脱贫渠道，提高贫困户增收能力。鼓励以农民专业合作社为载体，引领农户实施产业发展项目，壮大农户经济实力，理顺供应端与销售端环节，提升农村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化程度，带动更多贫困户通过电商就业创业和增收致富。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

按照红河州关于电商扶贫的有关要求，及时调整充实原成立的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相关成员名单、职责明细、工作制度等内容，确保做到金平县人民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

具体抓，业务部门制定电商精准扶贫对应工作具体方案的模式，研究制定电商精准扶贫优惠政策。

（二）加大财政支持

根据我县扶贫规划，从各级扶贫资金中统筹安排电商精准扶贫项目建设经费，采取以奖代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加大对贫困村电商服务体系建设、电商扶贫示范网店建设、特色产业基地建设、电商扶贫人才培养、县镇村物流配送体系、宣传推广等方面的支持力度。

（三）强化信息报送

各镇村要明确主管领导和专职工作人员，要与驻村工作组共同配合做好电商扶贫项目实施、政策宣传、组织培训和各项政策的执行和落实工作，建立电商扶贫帮扶台账，完善信息报送机制，按照时间要求向县电商办报送任务台账、典型事例等。

（四）精准扶贫对象

各镇要全面掌握贫困村电商扶贫的基础条件、人才现状、农产品资源等情况，对贫困村特别是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调查，建立电商扶贫档案，实施精准电商扶贫。以返乡创业青年、脱贫致富带头人、大学生村官、第一书记、退伍军人、农村党员骨干和有潜力的残疾人等为重点，积极带动贫困户参与电商创业就业增收，实施电商精准扶贫。凡适宜从事与电商产业链相关的采摘、加工包装、销售等工作的贫困户，统一建立电商扶贫档案，做好跟进服务和帮助工作，做到底数清、任务明、措施准、方法对路。

（五）强化宣传引导

加大对电商扶贫工作的宣传报道，引导和带领群众学电商、用电商，从电商中受益。依托县电视台、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微博

等媒体，采用直播、访谈、调查等信息手段，推广我县扶贫典型案例，通报工作进展。要及时总结推广电商扶贫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和好经验好做法，让群众真正知道、看到、体会到电商扶贫带来的便利和实惠，使群众通过了解电商，融入电商，最终受益电商，实现脱贫致富。

（六）建立督查考核机制

根据省商务厅电子商务进农村绩效考评指标体系，对各镇、县直各单位开展督查考核。把电商精准扶贫工作纳入脱贫攻坚督查、绩效考评和电子商务绩效考评重点内容。

金平县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
金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代章）

2020年10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金平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2月29日印发
